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UNSHI BIOSCIENCES CO., LTD.*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提名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君實生物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熊俊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2023年9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熊俊先生、李寧博士、張卓兵先生、姚盛博士、李聰先生及鄒建軍博士；非執行董事馮輝博士及湯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oy Steven Herbst博士、錢智先生、張淳先生、馮曉源博士及孟安明博士。

* 僅供識別之用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加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reenland Financial Overseas Investment Group Co., Ltd.共同提名李鑫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李鑫女士具备履行非执行董事职责所需要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胜任相关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对提名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事项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李鑫女士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对李鑫女士的任职资格和标准进行了审查，认为候选人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具备履行职责的能力，未发现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任职的情况，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李鑫女士为公司非执行董事。”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3日

附件：个人简历

李鑫，女，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获得复旦大学企业发展与战略管理专业博士学位，2022年获得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2014年9月至2020年12月，担任绿地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1月至今，担任绿地金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8月至今，担任绿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4月至今，担任上海加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鑫女士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李鑫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3,260股（包含12,060股A股和41,200股H股），通过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41,654股H股。

李鑫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